

2022 年 1 月（農曆十一月／十二月）

日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1 廿九 聖誕八日慶期 天主之母聖瑪利亞（註1） （世界和平日）
2 三十 主顯節守夜彌撒 （註3） 主顯節（註4） 聖西略及聖國瑞·納祥主教 聖師（紀念） （遇主顯節，今年不慶祝）	3 十二月初一 聖誕期平日 （註2） 耶穌聖名	4 初二	5 初三/小寒	6 初四	7 初五 聖雷孟司鐸	8 初六
9 初七 主受洗節（慶日） （註5）	10 初八 常年期（註6）	11 初九	12 初十	13 十一 聖怡樂（依肋內） 主教聖師	14 十二 真福和德理 司鐸	15 十三 聖劉方濟司鐸 殉道 特敬聖母
16 十四 常年期 第二主日（註7）	17 十五 聖安當院長	18 十六 （18-25日基督徒 合一祈禱週）	19 十七	20 十八/大寒 聖法彬教宗 殉道 聖思天殉道	21 十九 聖雅妮（依搦斯） 貞女殉道	22 二十 聖文生執事 殉道 特敬聖母
23 廿一 常年期 第三主日（註8） （天主聖言主日） 聖白小滿 （樂倫）殉道 （自由紀念） （遇主日今年不慶祝）	24 廿二 聖方濟·沙雷 主教聖師	25 廿三 聖保祿宗徒 歸化（註9）	26 廿四 聖茂德及聖迪 德（弟鐸）主教	27 廿五 聖安琪貞女 聖趙榮（思定） 司鐸殉道	28 廿六 聖道茂（多瑪斯· 亞奎納）司鐸 聖師	29 廿七 聖王炳（樂倫） 等三位殉道 聖福若瑟司鐸 （魯、蘇、徽區主保） 特敬聖母
30 廿八 常年期 第四主日（註10） 真福雷永明 司鐸（紀念） （遇主日今年不慶祝）	31 廿九/除夕 （註11） 聖若望·鮑思 高司鐸					

註1：本節日禁止舉行殯葬彌撒及其他彌撒（如婚禮彌撒、追思彌撒等）。

註2：1) 1月2日起的聖誕期平日，遇有聖人任選紀念，可選擇平日日課及彌撒，或按日曆及殉道錄（Martyrologium）所載，本日聖人的日課及彌撒。（《日課總論》244；《彌撒經書總論》355b）
2) 只有出於真正需要或牧靈效益，才可以舉行適合於該需要的「求恩彌撒」或「敬禮彌撒」。（《彌撒經書總論》376）
3) 禁平日「追思彌撒」。（《彌撒經書總論》381）
4) 在日課方面：序經「對經」，誦讀、晨禱和晚禱的讚美詩，以及日間祈禱的對經，均應按節期（主顯節前或後）的專有規定。

註3：2002年版《羅馬彌撒經書》中頒布了「主顯節」守夜彌撒。經文見本手冊第156頁。

註4：1) 本節日禁止舉行殯葬彌撒及其他彌撒（如婚禮彌撒、追思彌撒等）。
2) 按照教會傳統，在主顯節，宣讀福音後，執事或領唱員可以以下列方式，在讀經臺上宣布今年幾個移動節日的日期：
「親愛的兄弟姊妹，我們感謝天主的仁慈，在慶祝了主耶穌基督的誕辰後，滿懷喜樂向你們宣告救主基督的復活喜訊：
在3月2日我們將以聖灰禮儀和守齋，開始至神聖的四旬期。
4月17日我們慶祝主耶穌基督的神聖逾越節。
5月26日是耶穌基督升天節。
6月5日是五旬節。
11月27日是將臨期第一主日。」

註5：本慶日除殯葬彌撒之外，禁止舉行其他亡者彌撒（如追思彌撒等）。

日間祈禱採第三週主日聖詠及專用對經。

註6：主顯後（四旬期前）常年期：
除了將臨期、聖誕期、四旬期及復活期外，餘下約三十三或三十四週，在平日並沒有指定慶祝基督奧蹟的某一部分。不過，在主日則全面紀念基督的整個奧蹟。此段時期稱為常年期。（《禮儀年》43）

1) 平日讀經採用雙數年。
2) 舉行「求恩彌撒」（Missa votiva），包括星期六特敬聖母的彌撒，可採用適合該彌撒的顏色，或用本日，或本禮儀時期的顏色。（《彌撒經書總論》347）

註7：常年期主日除殯葬彌撒之外，禁止舉行其他亡者彌撒（如追思彌撒等）。

註8：1) 按禮儀聖事部發自2020年12月17日的「備註」文件，教宗方濟各之所以將本主日訂立為「天主聖言主日」，其目的是為提醒所有牧者與信友，聖經對基督徒生活的重要性和價值，以及天主聖言與禮儀之間的關係。
2) 常年期主日除殯葬彌撒之外，禁止舉行其他亡者彌撒（如追思彌撒等）。

註9：本慶日除殯葬彌撒之外，禁止舉行其他亡者彌撒（如追思彌撒等）。

註10：常年期主日除殯葬彌撒之外，禁止舉行其他亡者彌撒（如追思彌撒等）。

註11：除夕至農曆正月十五免守大、小齋，以愛德行動代替大、小齋。